

收	日期	113年3月25日
文	文號	市遊客字第102號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1號

承辦人：藍立棠

電話：02-27630155分機573

傳真：02-27605153

電子信箱：andyaaa878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監運二字第1130045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陳情文件）（陳情文件\_113D2010710-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民眾反映臺北市北平西路臺北車站東三門遊覽車占用  
停等區案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公共運輸處113年3月13日北市運般字第113304014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公會提醒業者會員，駕駛員停靠旨揭停等區時應僅以乘客上下車為主要目的，勿在停等區進行長時間的逗留，以免影響其他用路人權益。

正本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 擬掛網周知  
Line 群公告

北市政府單一陳情案件

案件編號	T10-1130307-00200
送達日期	113/03/07 21:48:54
限辦日期	113/03/18
案件來源	1999
案件項目	交通運輸-其他事項
回復方式	回復系統
案件主旨	(T10-1130307-00200)反映北平西路臺北車站東三門遊覽車停等區停車規劃相關事宜
具體內容	民眾來電反映 地點：中正區北平西路臺北車站東三門遊覽車停等區 民眾反映臺北車站東3門前，北平西路上，國光客運停等區，經常有空的遊覽車占用，導致有需要上下客的遊覽車無法停靠，已經10幾年了，希望交通局能規劃宣導，空的遊覽車不要占用停等區。
相關地點（或發生地點）	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臺北車站東三門遊覽車停等區

陳情人姓名：[REDACTED]

連絡電話：[REDACTED]